

公民教育委員會2015-16年度重點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

目的

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(小組)於2014年9月16日的會議上，就公民教育委員會(委員會)於2015-16年度的重點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作出建議。本文件旨在邀請委員考慮該小組的建議，以決定2015-16年度重點推廣的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。

背景

2. 為使委員會在校外推廣公民教育的工作更聚焦及有更持久的效果，委員會自2011-12年度起採用「愛自己·愛家人·愛香港·愛國家」作為委員會的推廣主題，並在過去三年採納了以下核心公民價值作重點推廣：

年度	核心公民價值
2012-13	「尊重」、「負責」及「關愛」
2013-14	
2014-15	「尊重與包容」、「負責」及「關愛」

有關上述推廣主題的詳細內容，請參閱附件一。

3. 為配合及宣傳委員會所採用的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，委員會於2013年推出兩輯分別名為「包容心聲篇」及「聲音篇」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；及製作四套向年青人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訊息的處境式短片，並舉辦了「尊重與包容」推廣運動。此外，委員會於2014-15年度夥拍和富社會企業及和富領袖網絡，合辦「同舟共勉·愛家愛港」活動(此項計劃包括啟動禮、音樂團培訓及表演、攝影比賽、網上廣播頻道及頒獎禮等)，推廣「愛家愛港」的訊息，亦會與Theatre Noir Foundation 合作，舉辦「和•而不同」公民教育劇場，透過互動及體驗式的劇場教育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及「關愛」等核心公民價值。委員會亦繼續透過其出版的《kidults》、《小泥子》及公民教育年曆，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價值觀。透過這一系列措施及活動，鼓勵市民互相尊重與包容，促進社會融和。

建議於2015-16年度採納的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

4. 小組在2014年9月16日的會議，曾就2015-16年度委員會的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進行討論。組員均認同推廣此主題及公民價值的周期不應太短，以便有更充裕的時間作持久的宣傳，令有關的推廣工作更深入民心，並認為沿用委員會目前採用「愛自己·愛家人·愛香港·愛國家」為主題及「尊重與包容」、「負責」及「關愛」為核心公民價值能切合現時的社會氣氛。另外，上文第3段所述各項宣傳策略及推廣活動自推出以來獲良好口碑，不單受到市民注目及積極參與，亦吸引傳媒報導。而委員會重點推廣的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亦漸漸在社區流傳，成績令人鼓舞。由2014-15年度起，委員會設計了一個活動宣傳標誌，向公眾重點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、「負責」及「關愛」等核心公民價值，並提供予各受委員會贊助的團體列印於活動宣傳物品（例如橫額、海報、宣傳單張、背幕、活動網頁等），更印製了此標誌的貼紙供有關團體採用，效果良好，此標誌亦逐漸成為委員會的”品牌”，詳情見附件二。此外，根據以下資助計劃項目數據顯示，社區/地區團體舉辦推廣委員會主題及核心價值的活動逐漸上升，可見有關主題及核心價值逐漸得到社區/地區團體重視並予以推廣。

年度	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		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		推廣主題/ 核心價值並 獲撥款的活 動總數
	推廣主題/ 核心價值 並獲合格 或以上評 分的活動 申請數目	推廣主題/ 核心價值 並獲撥款 的活動數 目	活動申 請數目	推廣主題/ 核心價值並 獲撥款的活 動數目	
2012-13	45	42 (48)	29	20 (29)	62 (77)
2013-14	65	44 (49)	33	26 (33)	70 (82)
2014-15	70	44 (48)	38	30 (37)	74 (85)

註：括號內數字為該年度獲撥款的各類活動總數

5. 因此，基於上述意見及這個良好機遇，秘書處建議委員會可於2015-16年度繼續採納「愛自己·愛家人·愛香港·愛國家」作為委員會的推廣主題，以及採納「尊重與包容」、「負責」及「關愛」作為重點推廣的核心公民價值，將這些正面訊息及核心公民價值融入社區當中，並進一步鞏固委員會在校外推廣公民教育的工作。

意見徵詢

6. 請委員就第4至5段建議委員會於2015-16年度，沿用現有的主題及重點推廣的核心公民價值的構思提供意見。獲委員會通過的主題，會被採納為2015-16年度「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」及「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」的主題。而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在制定來年的工作方向時，亦會配合有關主題和核心公民價值。

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
2014年10月

公民教育委員會
自 2011-12 年度起採用的推廣主題內容

「愛自己·愛家人·愛香港·愛國家」 —

- **愛自己**：鼓勵市民確立一些如尊重#與包容、負責、關愛等的價值觀，*及熱愛生命，以助培養正面積極的人生觀及對抗逆境的能力，堅毅追求人生的目標；
- **愛家人**：推廣重視家庭核心價值，尤其是尊重#與包容、負責、關愛等的價值觀，建造互愛及融和的家庭環境，繼而將和睦健康的氣氛推展至整個社會；
- **愛香港**：鼓勵市民服務社會，並積極投入義工服務工作，關懷弱勢社群的需要，並學懂以待己之心待人，欣賞及讚美別人的好處，尊重及包容社會上的不同意見，從而締造融和的香港；及
- **愛國家**：培養國民認同感及民族意識，鼓勵市民履行國民責任，並透過認識及關心國家的發展，加強市民對國民身份的歸屬感及自豪感，同時秉承中國傳統文化精粹，發揚中國傳統價值觀。

* 2012-13 年度起新增內容

2014-15 年度新增內容

公民教育委員會
推廣核心公民價值的宣傳標誌

(1) 宣傳標誌式樣：



(2) 委員會於「2014 公民教育展覽」使用宣傳標誌的情況：



(3) 獲贊助的團體使用宣傳標誌的情況：

